

瓯海仙岩穗丰小学工程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9年4月29日，浙江省瓯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组织成立瓯海仙岩穗丰小学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根据《瓯海仙岩穗丰小学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新鸿HJ综字第19113号），踏勘了现场，并查阅有关材料，听取有关单位的相关汇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环评报告及批复，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自主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温州市瓯海经济开发区仙岩工业园仙东路边。本校区按功能要求并结合场地情况，将整个校园概况为一个中广场（入口广场）、两道路体系（区内的步行系统和环形机动车道）、三片功能分区（即教学区、生活区、运动区）。教学区：置于场地的核心区，将教学楼、行政艺术综合楼、专用教学楼等融为一体，通过走廊相互连接，围合成院落，其间可布置为内庭院，以有利于学生们在下课时能更好地缓解心情。教学楼、行政艺术综合楼、专用教学楼等三幢设计为4F~6F建筑。运动区：位于地块的南侧，设篮球、排球场和一个200米的环形跑道田径场，便与教学区和生活区联系。生活区：包括食堂和教职工宿舍，食堂介于教学区和运动区之间，既便于学生及教职工的用餐，又达到功能区间过渡的作用。食堂位于风雨操场（2F）的一层，设置学生及教师餐厅和厨房（内设2个以上标准炉灶），教职工宿舍楼（4F）位于地块的东北角。

根据调查资料，项目总房产建筑面积 19137.51 m²，另地下室

161.23 m², 另架空面积 803.90 m², 不计入容积率架空面积 455.59 m², 建筑高度小于等于 24 米, 绿地率 35.19%, 建筑密度小于等于 30%, 容积率小于等于 1.0, 机动车泊位 31 辆。

浙江省瓯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11 月委托温州市环境保护设计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瓯海仙岩穗丰小学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并于 2012 年 12 月 3 日通过温州市瓯海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温瓯环建〔2012〕266 号)。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和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本项目工程设计总投资为 8134.2 万元, 环保投资为 15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1.9%。实际工程总投资为 7938 万元, 环保投资为 155 万元, 占总投资的 2.0%。本项目实际环境保护投资与原环评估算投资基本一致, 主要用于对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收集处理设施等。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与原环评、批复建设内容略有变化, 但总的经济技术指标较环评变化不大, 具体变更情况见下表。

工程变更情况

工程内容	环评报告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1849.18 m ² , 建筑高度小于等于 24 米, 绿地率大于等于 40%, 建筑密度小于等于 30%, 容积率小于等于 1.0	地上总房产建筑面积 19137.51 m ² , 另地下室 161.23 m ² , 另架空面积 803.90 m ² , 不计入容积率架空面积 455.59 m ² , 绿地率 35.19%	根据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18]166 号: 该项目绿地率满足《浙江省九年制义务教育普通学校建设标准》《温州市绿化管理办法》关于学校绿地率不应低于 35%的要求, 统一该项目所缺绿地面积免于缴纳绿化补偿费, 绿化率按 35%通过竣工验收。

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环境影响登记表及环评批复提出了较为全面的环保措施要求, 项目工程按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四、验收调查结果

(1) 施工期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按照环评报告表所提出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进行了落实,建设单位通过加强管理、文明施工的手段来减少建设期间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保护好建设项目周围的大气、水及声环境,在施工过程中认真按照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措施,禁止夜间施工,减少该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噪声、工地污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把建设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减少到较低的限度,做到了发展与环境保护相协调发展。

(2) 运营期环境影响调查

a、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师生生活产生的污水。目前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其中食堂废水经隔油处理再排入化粪池一并处理)后纳管排放。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口的 pH 值范围、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和动植物油类排放浓度及其日均值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b、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停车库尾气经过机械排风通风稀释后再经专用烟道通向楼顶高空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柴油发电机每年发电次数不多,通常只是停电时偶尔使用几次,废气高空排放后能够被周围大气很快稀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不大。厨房在烹饪过程中产生的油烟废气经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排放高度为 25 米。根据监测结果,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型规模标准。

c、声环境影响调查

进出车辆禁鸣喇叭,减轻噪声污染;对道路面进行合理设计,采用低噪声建筑材料;以减少车辆出入的噪声影响。设备房设置在室内,

发电机及水泵等设备运行噪声经墙壁、距离的隔声、衰减后对环境一般没有影响。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I 类标准要求。

d、固体废弃物影响调查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师生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和教学垃圾。生活垃圾有厨余、果皮、果壳、饮料罐、包装袋等，教学垃圾主要为废纸。厨余垃圾外卖给牲畜饲养场，废纸集中收集后外售给废纸收购商，其余垃圾清运至垃圾中转站，所以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e、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采取工程措施保护，增加绿地面积，减少裸露地表，能够减少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3) 环境管理落实情况调查

项目从立项、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工程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各项环保审批手续及有关档案基本资料齐全。建设单位已将环保工作纳入日常管理工作中，定期检查环保工作，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指导。

五、验收结论

经资料查阅和现场查验，项目环评手续齐备，技术资料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及其他措施等已基本按批准的环评文件和设计文件的要求建成，其污染防治能力和生态保护措施适应主体工程的需要，环保设施经查验合格，具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条件。经审议，验收组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六、验收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后续要求

1、依照有关验收技术规范，完善调查报告相关内容和施工期台帐等附件。及时公示项目环境信息和竣工验收材料。

2、加强化粪池、油烟净化器等污染处理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工作，保证污染处理设施始终处于良好运行状态，确保达标排放。

3、建议提高中水的回用率，用于绿化用水，减少废水排放量，完善布水管网；加强绿化维护，确保良好的景观环境。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单。

验收组成员签字：

戴泳 叶培春

陈东升 叶培春

王小红

183

瓯海仙岩穗丰小学工程项目验收工作组

2019年4月29日

会议签到表

海仙岩镇中心小学工程

2019年4月29日

[illegible]